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焊接中心变配电所和中心配外网

改造(合鼎楼东侧变配电所)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甲方):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承包人(乙方): 河南达能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 11月 25日

签订地点: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承包人(全称): 河南达能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焊接中心变配电所和中心配外网改造(合鼎楼东侧变配电所)项目。

2.工程地点: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平安大道 210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1122。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 新建合鼎楼东侧变配电所包含机电实训变配电所改造、机电实训变配电所至新建变配电所之间 10KV 电缆敷设以及区域内各高低压设备、照明设备、电缆桥架、防雷接地等系统安装调试等。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委托方下发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柒万元整 (¥ 1470000.00);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的调整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T50500-2024》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春杰。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报价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送达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则合同签字页载明的地址视为司法机关邮寄法律文书及另一方邮寄催收函、律师函、通知等文件的送达地址。司法机关及本协议当事人向上述送达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本协议任何一方当事人送达地址需要变更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告知协议其他方和司法机关(若争议已经进入司法程序解决)。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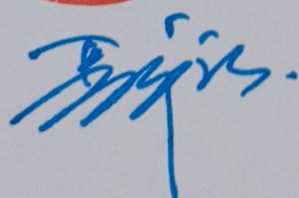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河南达能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12410000415802312H

地 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208732711XT

地 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高校园区平安大道 210 号

西三环路 289 号 4 栋 2 单元 3 层 10 号

邮政编码: 450046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_____

电 话: 0371-56095393

传 真: 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660229502@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河南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北路支行州

账 号: 259891721851

账 号: 41001508010050232965

日 期: 2015 年 11 月 28 日

日 期: 2015 年 11 月 11 日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